

◇丁大见专栏·花草见

◇人间小景

◇山河故人

石榴

小院屋瓦门前，长有石榴树，石榴花开，正值皖北平原的春麦熟了，一望无际，穗穗小满，小满时节，一树花开红满枝。

晒着五月的阳光，吹着初夏的风，舍弃忙碌的生活，院内闲坐，发现一只可爱的小虫，爬上了石榴花，见它时而挪几步，停下来，一丝不动，似乎在思考什么，又忽地跑起来，爬上花萼花瓣，钻进蕊蕊花房，在里面转悠一通，爬了出来，像调皮的孩子，漫无目的一番折腾。虫儿不为生活奔波，不似忙碌的人群，自然有闲情，有大把的时光可以浪费，闻着花香，寻着花色，选了这么好的一片地方，溜达散心，它没有爱恨情仇，自然也没有什么愁绪烦恼，无所谓得失，无所谓名利，它像一个自由自在的行者，悠然于夏日的时光，徒步于自然的光景。

一朵寻常的石榴花，开在寻常的日子，花开花落，无人在意，各忙各的日子，各有各的悲喜，日子一天天地过，谁会在意一朵花的枯荣？谁会在意脚下踩过的小虫？无名之花，却引起了虫儿的怜惜，不辞辛苦，费了很大的劲，走了很长的路，攀上干，爬上枝，穿过叶，来石榴树一番探索，这像极了在遥远岁月穿越茫茫沙漠与大洋的开拓者，如张骞凿空西域，行走欧亚大陆，探索新的文明，开拓新的贸易。

这是千屈菜科石榴属的灌木，原本生长在遥远的伊朗高原，与我们隔着沙漠，隔着雪山，因张骞远行，得榴种而归，埋在关中的沃土里，灌渭河之水，异国之木，有了中原水土的滋养，生了根，发了芽，开了花，结了果，那是一树的红花，一树的红果，花果之色明艳喜人，好看又好吃，可赏可食，怎能不惹人喜爱？便有了“天下之奇树，九州之名果”的称谓。

想起少年岁月，走在关中平原，去参观兵马俑，途径西安临潼区，乡野公路两旁种满了石榴树，枝头挂满了石榴果，甚是壮观。石榴皆有透明袋包裹着，我不明缘由，当地人讲，这样籽肥多汁口感好。沿路有叫卖石榴的，鲜红的大石榴在摊位上高高堆起，惹人嘴馋，拿起一个，往空中一抛，再接住，在手里掂了掂，可见汁水十足。问了价，十元钱八个石榴，我惊掉了下巴，内地一个石榴就得十元，满心欢喜，实在便宜又好吃。看着关中秋色，人文遗迹，尽情享受石榴籽的汁水在味蕾间泛滥流淌，惬意无比，心情大好。心想，两千多年前的石榴种，如此珍贵，远道而来，稀稀拉拉地扎根关中平原，而今，骊山脚下的石榴园啊，大片大片的，望不到边界，这一方水土啊，以其肥沃与容量，不仅接纳了异国的风情，接纳了异域的服饰，也接纳了异乡的瓜果，丰富了中原百姓的味蕾。

石榴花开，橙红色的瓣，层层叠叠，朵朵榴花如火，鲜艳繁茂，灼灼绽放。起初是小小的红球，撑开顶端六角花萼，褶皱状的瓣，缓缓向外舒展，成为大朵的花，形似美人裙裾，便有“石榴裙”一说，相传杨贵妃爱赏石榴花，爱吃石榴果，爱穿石榴花色染的红裙，一袭石榴花裙，闭月羞花之色，岁月如歌，倾了多少国，覆了多少城，拜倒了多少风流人物、帝王将相。

“五月榴花照眼明，枝间时见子初成。”石榴花瓣日渐干枯脱落，其子房日渐鼓起，结出小小的石榴，初见是青绿色，日渐丰满，继而青皮染成黄红，至秋日，结出圆鼓鼓的红果，像待产的孕妇。石榴花落而果生，花色容颜愈加衰老，果实愈加饱满。生命源于内在的丰盈，自成一木，努力扎根，向日月借光，向大地汲取营养，开好花，结甜果。

掰开石榴果，菱面体的石榴籽纷落，阳光下晶莹如红宝石，粒粒闪耀，千房同膜，千子如一。多籽的石榴，扎根中原的热土，从此他乡是故乡，赋予了文化内涵，热闹喜庆的果实，承载着老百姓朴素的情感，画石榴、绣石榴、剪石榴，有了石榴肚兜、石榴剪纸、石榴荷包、石榴面塑等等，不同的地域风貌，不同的艺术形式，表达着同样的愿望，千年不变，希望日子红红火火，热热闹闹，多子多福，家业兴旺，平安喜乐。

秋夜，明月高悬，窗前静坐，一把剪刀一张红纸，吃石榴，剪石榴，意为喜乐，石榴花开，石榴结果，走过春秋，走过大半年的光景，见日月沉浮，星河起落，见人群来往聚散。它默不作声，不管物换星移，不管人间悲喜，自开自花，自结自果，时有风雨，时有烈日，开热烈似火的花，结饱满沉甸的果，无忧无灾，意为平安。

石榴树长在院落，石榴花落入泥土，石榴果结在月下，石榴剪纸贴在窗前，这磅礴的生命气质，如人，无论何时，不失有少年气、英雄气，有朝气，有力量，有梦想，有作为，这是心中那份沉甸的梦。



丁大见，1990年生于怀宁，现居合肥，毕业于安徽大学，艺术学硕士，装帧设计师，剪纸艺人，画家，多次荣获省级工艺美术大奖，作品先后受到中央电视台、新华社、央视新闻等数十家媒体专访报道。

谒访张恨水

萧阳

创作道路的重要起点。

故居南边，是一条石板铺成的“文学之路”。每隔几步，石板上便嵌入一块尺余长的地砖，镌刻着张恨水的作品和创作年份。踱步其上，杨杏园、金燕西、冷清清、樊家树、沈凤喜等人物在脑海不断浮现。

望着四周的绿水青山，想起先生晚年写的一句诗：“江南家住碧萝村，村外丛山绿到门。”当年那个少年从这里走出大山、负笈外乡、北上谋生，最终扎根报界和文坛，开启了新闻与文学的双重生涯。而他所留下的三千余万文字，如同天柱山间的潺潺溪流，滋养着后人。

离开黄岭村，驶向潜山城区，来到博物馆旁的张恨水纪念馆与墓园。

展厅中陈列着先生不同时期的手稿和作品，以及生前用过的笔架、砚池、茶壶等用具。那些泛黄稿纸上的蝇头小楷密密匝匝，一笔一画清晰规整，记录了先生作为作家和报人的辉煌。

先生一生奉行“流自己的汗，吃自己的饭”的信条，从事新闻工作近四十年，心怀百姓，针砭时弊。一生创作了120余部小说以及大量散文、诗词、游记，将传统章回体小说与西方小说的叙事技法结合，“使章回体延续了新生命”，也开创了社会言情小说的新体例。

先生笔下的众多故事，表面上是才子佳人的言情传奇，内里却藏着对时代变迁、人心浮沉的深刻洞察。奈何世人多囿于“言

情”表象，忽略其文字深处厚重的现实关怀与锐利的社会批判。

尤令人钦佩的是，先生以笔为枪，开辟抗战小说先河，写下《热血之花》《虎贲万岁》等佳作，以八百余万铿锵文字，奏响中华民族抵御外侮、守土卫国的时代强音。先生满腔爱国热忱、凛凛文人风骨，却被贴上“鸳鸯蝴蝶派”的标签，长期被误解、被低估。

虽是假期，纪念馆内游人寥寥，恰似先生身后在文学史上遭受的冷落与不公。

纪念馆外便是张恨水墓园，背倚天柱山余脉，正中立着先生的铜像。先生端坐藤椅之上，手执书卷，平视远方，目光深邃而坚毅。

徘徊松柏之间，遥念先生才情风骨。恨水亭翼然而立，亭中静坐，听雨声滴答，念着先生的诗句：“看云小息长松下，自向渔矶扫绿苔。”这清幽淡远的诗句，与先生作品中的滚滚红尘相映成趣。或许在先生心中，写尽人间悲欢离合之后，想要回归的，不过是松下看云、绿苔扫石的宁静。

先生终究是有幸的，漂泊半世，叶落归根，与桑梓的雄山厚土融为一体，长眠千古。如今，先生在文学史上得到了应有的尊重与推许。

雨势渐收，天柱山在暮色中浮现，潜山城万家灯火次第亮起。倘若先生魂兮归来，望见今朝山河静好、人间烟火清宁，定会含笑颌首微笑吧！



泰山波瀾
翁桂涛 摄

◇信笔扬尘

一城庄周一少年

刘勇

晓雾初笼，如纱似幔。透过薄雾的桎梏，朝霞还是顽皮地探出了头，将新希望奉献给了大地，朝霞不同夕阳，虽有色彩绚丽的光芒，都有礼花一样璀璨夺目的容颜，但各自的使命不同。朝霞代表着新生，代表着欣欣向荣。我不知两千多年前庄子在涡河畔徘徊了多久，曾凝视过多少次这样的晨曦。他吸风饮露，观万物化生，那些沉默的智慧，竟在两千多年后，轻轻叩响了一个少年的心门。

1980年代中期，刚上中学的我，最喜欢晴朗的天气。晴朗的早晨，两眼一睁，就能坐着同学的永久牌二八大杠自行车，从南门口奔赴涡河岸边，五公里的路程，没自行车捎带时，我会一路小跑而去，不惧腿酸。站在涡河畔，吸吮清新的河风，目睹着商船忙碌，一派繁忙景象深深震动着我的内心。奔跑在涡河岸上的使命是背书，为了学业，也是为了更好凝视新世界。站在岸边凝视着河水，虽不知相忘于江湖是啥境界，但总感觉逝者如斯夫，寄身天地间，应该携浩然气，活出自在人生。于是乎，《岳阳楼记》《少年中国说》《满江红》在带着朝露的清晨，都背得滚瓜烂熟。伴着涡河的晨曦，迎着朝霞，懂得了“先天下之忧而忧”的含义，更学会了以“苦其心志，劳其筋骨”来激励自己，在这样“润物细无声”的晨读滋养下，心智得到扶正，正气贯穿全身，如同打通了任督二脉，上学时走路都带着风，那是文学在心中的激荡之风。

正是这样的使命畅然，毕业后，我远离

故乡，闯进军营大门，常常带着对故乡的眷恋，伴着滔滔不眠的河水走进梦境。我时常带着狗尾巴草，站在长城上望故乡。犹记当年的船笛声催催着回校的脚步，如今诗意多伴着上课铃声走远，涡河的百川秋水安抚了我们这帮顽皮少年躁动的心，枕着波涛澎湃的河水，伴着木船儿摇呀呀，摇进了未卜的年月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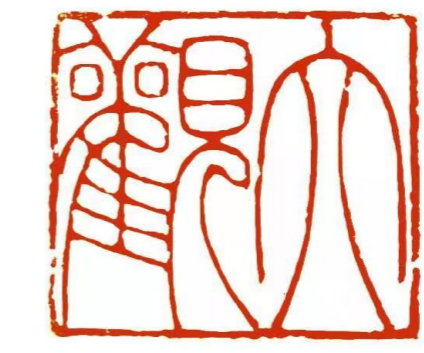
我的故乡，就是这样一个传说中“紫气东来”的城市，也是一个虚弱的凄风苦雨的城市。这个城市是一本打开的旧书，书页上飘动着庄子印迹沉默两千三百年逍遥的经幡，文人墨客读它，江湖游子也在读它，所有人都感觉到了这个城市尊贵的气息，却不能预先感知它逍遥澎湃的心跳。

两千三百年前，一个穷困潦倒、心生逍遥的贤达，在这里留下一部真经。他心怀苍生、广济天下的报复未能展现，只好另辟新径，以逍遥为乐月亮做伴，用“齐物”“坐忘”之境，把一种无为的大智慧定格在这座小城。于是，庄子给城市带来的荣耀像露珠一样晶莹璀璨，留在史册里。老师和我说过：“行者智开。”工作后，身处繁忙的战线，如一只落单或者说被遗弃的绵羊，面对强大的钢筋混凝土筑成的城市森林，总有磕磕绊绊，总承受着冷眼热嘲，常常深陷疲倦和愤怒之中。入冬的一天，我拖着疲惫的身躯来到涡河岸边，迎着风，望着日落夕阳，全然没有几度夕阳红的惬意，满眼的凄冷与迷茫。恍惚间，一位智者指着翻卷的河水，说：“人生天

地之间，若白驹之过隙，忽然而已。”看着惊涛拍岸的河水，我顿时清醒过来，困惑也随着东流之水渐行渐远。于是，我在黄昏下大声读起：“北冥有鱼，其名为鲲。鲲之大，不知其几千里也。”读书声让我想起了少年时的慷慨之志，读书声使我忘却烦忧。我在“无为”中领悟“无用之用方为大用”的真谛，一些愤怒也转成丝丝雨滴滋润着心田，阴霾从心中慢慢散去，我将迎来又一个温暖的春天。

岁月静如老砚，光阴磨出淡痕。日子慢下来——慢到露珠赖在树叶上做梦，慢到河岸长出旧书的纹。“相濡以沫，不如相忘于江湖。”江湖阔大，挂一葫芦便算逍遥。

齐物也好，无为也罢，蒙城把包容酿成沛雨，浇灌我这颗静思的心。我心淡然，是故乡给予的宽容，更是庄子浪漫思潮给予的滋润，这种滋润是磅礴的，唯故乡独有。能居其间，诚为大幸。



父亲的叹息

李正

父亲名叫李旭升，也曾用过李昌先、李昌仙这两个名字。1958年，他被保送进了安庆师范大学，本该是意气风发的年纪，却落下了病根。许多年后，他才淡淡提起，那病根是1959年左右种下的，那时师生们都在工地上大炼钢铁，吃饭就站在铁梯子上，冷风卷着沙尘，饭到嘴边早已凉透。他说起初只是偶尔感到腹痛，没在乎，谁曾想这一疏忽，竟是一生纠缠的开始——肠胃炎、肠梗阻，从此如影随形。

记忆里，每年立秋刚过，父亲便早早穿上了棉大衣。我们住的老屋是土砖砌的，缝隙能透进风来，煤油灯昏黄的光里，他把旧报纸搓成细条，一根一根塞进砖缝。那团因用力而微微发抖的手，在墙上投下晃动的影子。那时我大小，还不懂那颗颤抖里藏着多少隐痛。

后来经过多方医治，父亲的身体总算有了起色。真正好转是在他被调到乡政府工作后，那时他先后担任乡组织委员、政协组长，后来还兼管关工委工作，经常步行下乡，身体在行走间慢慢硬朗起来，加之饮食调养得当，那些年竟像是痊愈了似的。

近几年，父亲的旧疾又犯了，眼见着一天天消瘦下去。医生顾虑他年事已高，不敢做肠胃镜检查，于是病情持续蒙着一层雾：真是瘦得只剩下一把骨头了。这个曾经扛起整个家的男人，是真的老了。

白日输液，各种药水一滴滴注入他苍青的血管。透明的抗生素，乳白的营养剂，淡黄的保肝药——这些冰冷的液体，成了他维持生命的唯一凭借。下午，我扶他在走廊里慢慢挪几步，盼着能为他攒回一丝力气。晚饭后，他坐着说一会儿话，声音轻得像秋蝉最后的振翅。待他服了药躺下，母亲在一旁守着，我才敢暂时离开。第二日送饭时，母亲说夜里父亲偶尔会含糊吃语几句。望着他安睡的、布满皱纹的脸，我想起许多往事，就是这病弱的双亲，竟也将我们兄弟三人拉扯成人，供书教学，成家立业。其中艰辛，如人饮水。

一日，阳光满盈盈地洒进病房，父亲忽然坐起身，觉得喉咙松快了些，便要试试喝粥。温软的米粥，顺畅地滑了下去时，他眼中闪过一丝孩童般的惊喜。久不见血色的脸上，竟浮起淡淡的红晕。他笑道：“能喝粥了。”他声音很轻，像是发现了什么了不起的奇迹。

沉默了片刻，他望着窗外，忽然叹道：“过去没有好的东西吃，吃不到、吃不好；现在有这么多鲜美的吃食，有得吃了，却吃不上、吃不下啊！”我噤头一紧，忙转过身去。窗外阳光明晃晃的，刺得眼睛发疼。

出院那天，秋阳朗照。我搀着父亲慢慢走出医院大门，桂花的香味扑面而来。他深深吸了一口气，神情舒展了许多，像是久困之人重见天光。回家路上，父亲走得很慢，但每一步都踩得稳稳当。路过街边小公园，几个老人在石桌上下棋，他停下脚观看。棋子落在棋盘上，发出清脆的啪嗒声。父亲听着，嘴角微微上扬——要知道，他年轻时在老家曾是下棋的好手。那一刻我忽然明白，完美的人生不是宏大的叙事，而是一碗温粥顺畅入喉，一次驻足观看无关紧要的棋局——这些微小的、自立时刻，才是生命最本真的样貌。

去年的十一月二十二日，父亲静静地走了，没来得及说一句告别的话。然而那些陪他输液的长日，那些守在病房窗前的晨昏，却深深烙在了记忆里。我至今仍会想起他的那声叹息：“有得吃，却吃不下。”那是一个时代与另一个时代的错位，是一个身体与它渴望的生活之间，永远无法跨越的距离。